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承辦人：何冠儀
電話：04-37061275
電子信箱：e-3386@mail.k1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潮州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1月16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體字第115011698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五（A09030000E_1150116981_senddoc1_Attach1.pdf、A09030000E_1150116981_senddoc1_Attach2.pdf、A09030000E_1150116981_senddoc1_Attach3.pdf）

主旨：環境部訂於115年11月26日上午9時30分於環境部後棟301會議室舉辦「116年環境保護專業獎章請頒活動說明會」，請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教育部115年11月10日臺教資(六)字第1150115091號函辦理。

二、環境部為讓社會大眾更瞭解「116年環境保護專業獎章請頒」內容，並鼓勵各界人士、團體、社區、各級學校、機關（構）及民營事業等踴躍參加，爰辦理旨揭說明會。

三、環境保護專業獎章請頒活動為每2年辦理1次，本屆環境保護專業獎章請頒徵件活動訂於115年12月1日起至116年3月31日止，為呼籲對環境保護有功之人員參與本徵件活動，訂於115年11月26日（星期四）於環境部後棟301會議室舉

國立潮州高級中學　115/11/16
1150008230

辦116年環境保護專業獎章請頒活動說明會，採實體會議及線上直播方式同步辦理，線上直播場次將於活動前寄發視訊連結。

四、旨揭說明會報名方式一律採線上報名，請轉知及鼓勵所屬踴躍報名，相關報名及會議資訊請洽魏先生（電話 02-22540330分機13，電子信箱：tpe06.iet@gmail.com），報名網址：https://reurl.cc/LekDly。

五、檢附教育部原函與其附件資料各1份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(高職部)、本署各組室
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11/16 12:09:39